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张丕杰)

本人张丕杰，于2025年6月30日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职以来，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恪守勤勉、尽责、独立、审慎原则，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现将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人张丕杰，196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83年8月至1994年5月，历任一汽热处理厂技术科技术员、检查科技术员、团委书记、一车间副主任、计材科科长、厂长助理；1994年5月至1996年12月，任一汽集团计划财务部计划处处长；1996年12月至1997年6月，任一汽长春轻型车厂副厂长；1997年6月至2001年9月，任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部长；2001年9月至2005年3月，任一汽进出口公司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13年4月，任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7年9月，任一汽一大众汽车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19年12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供应采购部部长；2017年11月至2023年1月，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12月至2022年12月，历任长春富维集团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为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2020年4月至2023年1月，任富赛汽车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1月至2025年3月，任长春市汽车行业协会会长；2022年4月至今，任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2025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5年度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全程履职尽责，密切关注公司决策动态，严格按照会议通知要求，亲自出席公司全部董事会会议、股东会，无任何缺席、委托出席及无故缺席情况。会议期间，本人认真审阅每一份会议材料，详细了解各项议题的背景、内容及潜在影响，积极参与议题讨论，审慎行使表决权，依法履行独立董事职权，确保每一项表决都符合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助力公司董事会、股东会规范、高效决策。

2025年度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会的情况如下：

会议类型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股东会会议	1	1	0	0
董事会会议	3	3	0	0

（二）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2025年度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累计现场履职时间超过8个工作日，通过实地调研、座谈沟通、资料查阅等多种方式，对公司生产经营、风险防范、战略规划等事项开展持续监督。本人在出席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前后，全面深入了解公司治理结构、组织架构、主营业务、生产工艺、客户群体及技术储备等经营管理实际情况，结合自身专业背景与行业经验形成独立、审慎的专业判断，为依法独立、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奠定坚实基础。

（三）独立董事培训情况

本人始终重视自身履职能力的提升，深刻认识到独立董事作为上市公司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需持续掌握最新监管政策、公司治理规范及行业发展动态。2025年度，本人积极参加独立董事专项培训，同时结合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趋

势、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等内容开展自主学习，不断提升自身合规意识、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确保能够以专业视角履行监督、咨询职责，更好地服务于公司和全体股东。

（四）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本人始终将维护全体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作为履职核心，严格坚守独立性原则，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干预和影响。任职期间，本人以客观、公正、审慎的态度认真审议公司各项董事会、股东会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制衡作用，重点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披露、内部控制执行、募集资金使用等关键事项，严格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同时，持续关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水平，对重大经营决策、财务报告等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坚守合规底线，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推动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五）履行职责的其他事项

任职期间，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未发生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5 年度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重大事项予以审慎核查、充分研讨并独立表决，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1、定期报告相关事项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完成并对外披露了《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对上述定期报告出具书面确认意见，确保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客观反映公司经营状况与财务情况。

2、聘任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对公司聘任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与审慎审

议。在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本人对拟任人员的任职资格、专业能力、职业操守、履职经验等进行了核查与充分了解，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专项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真实、合规、透明，相关信息披露准确完整，切实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履职总结与后续计划

2025 年度，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勤勉尽责、独立客观，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履职情况，本人认为，公司 2025 年度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开展经营管理活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在扩大现有业务规模、布局新赛道、强化技术研发等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有效保障了股东权益。

2026 年度，本人将继续坚守独立董事的独立性立场，持续提升自身履职能力，持续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和监管政策变化，结合公司汽车零部件、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布局，为公司战略规划、技术研发、市场拓展提供更具针对性的专业建议；继续积极参加各类培训和学习，不断丰富专业知识，提升履职水平；加强与公司各方的沟通交流，深入开展调研，及时掌握公司经营发展中的新情况、新问题，审慎履行职责，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及全体股东利益保障贡献更大力量。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张丕杰

2026 年 4 月 2 日